

秋在室杂记

王馨 著



陕西出版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秋在室杂记

■ 王馨 著

QIU ZAI SHI ZA JI



陕西出版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秋在室杂记 / 王馨著. —西安·太白文艺出版社,
2010.7
ISBN 978-7-80680-861-0

I. ①秋… II. ①王… III. ①散文—作品集—中国—
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140456号

秋在室杂记

作 者 : 王 馨

责任编辑 : 曹 彦 史 婷

封面设计 : 王 馨

版式设计 : 张 勇

出版发行 : 陕西出版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147号 710003)

E-mail:tbyx802@163.com

tbwyzbb@163.com

经 销 : 新华书店

印 刷 : 西安天马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插 页 : 2

字 数 : 170千字

印 张 : 16.5印张

版 次 : 2010年8月第1版第1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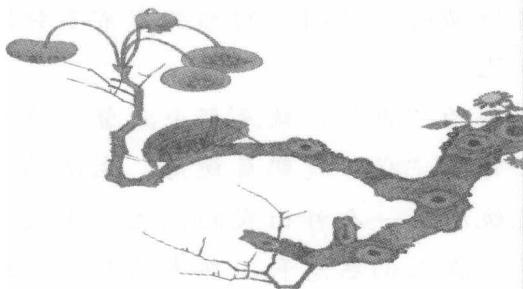
书 号 : ISBN 978-7-80680-861-0

定 价 : 28.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印刷厂质量科对换

邮政编码 710002



序 垒 耘

王馨的散文很好看，在现在人们见文字而畏惧的岁月，有耐心坐下来读散文的人更见少了。但王馨的散文一拿起就放不下，这些篇什我是断断续续看的，可每次的打断，都有不忍割舍的不情愿——近年来已经很少有这种感觉了，即使在读一些小说的时候，我都是强迫自己，强迫自己不能这样只凭兴趣像一个普通人一样只看“红火”而忘记“门道”，但文学的最初出发点的审美享受还是常常让我将一些小说半途而搁。其实，从几年前被人们一致叫好的刘亮程开始，人们已经注意到，他并不是以宏大的事件和新锐的题材吸引人们的眼光，恰恰是他的记述，他从一个全新的角度打开了一个我们早已见惯的世界，但就因他的记叙角度的新锐——就让面前的生活完全“陌生化”了，让我们看到了原来的生活，面目全非地第二次“全副武装”站到了我们面前。王馨没有重复刘亮程的路子，她表面上没有那么“另类”，尤其在语言操作层面上，她基本上是我们似乎熟稔的日常化语言，但她的语言又绝非一直以来散文家们尊崇的故意将“美”放大将情感强化的那种让读者隔着一层无法直接触及又始终保留距离的矫饰语言。她是直接将语言一步楔入记述对象的有陕北草根表述的巨大魅力的语言。正像我们惊叹的信天游那样将生活和比喻水乳交融在一起的切肤之语。按理

说，从王馨的小城地理、家族人物、工作记事、生活感想等一系列日常生活状态组合起来的散文集子，是不会也不应该让读者感动的。可阅读的感受常常不会因先验的“前理解”而按部就班。

王馨的“我”，就是那个王馨。童年的“我”是儿童视角，工作的“我”是职员视角，生活的“我”是女性视角。这些统统从第一人称出发的记述，决定了叙述的本色和内容的本色。在人们熟悉和不熟悉的对王馨的理解中，集子里的王馨更本色地站在了你的面前。

儿童视角，是她的喜欢。一个城里的小姑娘，用她的一双纯真眼睛，看长辈——一个大家族。这个家族的故事很稠。几乎，每一个人物的出场都是一部戏。这个家族的曾祖，对王馨来说，是一张“老照片”——是留着辫子穿着长袍的先清遗老，是凭想象复制出来的。但这种复制是携带着遗传基因而积淀下来的，是比真实的曾祖还真实的曾祖。这里虽充满了故事性，但没有虚构，是在家族里多少人的零碎叙述中经过王馨缝合和连缀起来的故事。就是这旧时代的儒雅君子，为王馨制造了一系列的大家庭故事。还有那个乡里的白家姑夫——既讨厌又亲近的情感背悖，才让王馨的散文有了曲折有了起伏。也在一定意义上，绽发了城乡文化之界的矛盾和谐和。从散文里，我们可以读出王馨的闺秀气，那就是不动声色地，如数家珍地，娓娓地叙说着老宅里的老辈人。从血液基因的外化上，我们也可以读出王馨的贵胄气。如果抹去籍贯，你一定会猜想她是北京四合院里氤氲出的弱秀白净从容淡定的“格格”。

还有一些寻味的东西，说故事不确切，因为它们都是真实发生的事件，特别是在一个女孩子眼里能制造出悬念和曲折的逸人逸事。这些人事的发生都局限在一个空间里——小城。就像城里的石板街道一样，看似每一块都磨得一模一样



的发亮，但细看，就会看出不同的蹊跷来，它们的“脸面”上因不同脚印的叠加而有了不同的纹路，甚至有“石疙瘩”浮现出来。自然，最重要的还是那双眼睛，小孩的眼睛和关注点不是小城的县官、镇长，而是那些能让眼光发亮的“憨勇”“石头”、“恩恩”。这都是些小人物，是被小城的大人们鄙夷也忽略的人物，但在小孩的眼里，却占满了眼睛的全部，是比老师的课堂、家里的饭桌更惊喜的所在。

这里，儿时的视角没有让她局限，而是更加活跃。她“偷偷拿了圆珠笔，在祖父长瑞的一张大照片上狠狠地画了一个圈，表示了我的愤怒。这个恶作剧成为家中的一个疑案，被追查了很长时间”。这是我们成年视角无法企及的世界，只有这个少儿视角才能“情感”地为自己的愤怒寻找到宣泄的目的地。笑也，哂也？非也！是真，是内心世界的文学化传达，痛快且淋漓。

王馨记述的另一类对象是女性。女性看女性，会看得更真切更透彻。她的女性世界里都是好人角色。但好人不一定就能好报，尤其在那个被礼教扭曲被文革肢解的年代里，善良女人所遭遇的痛苦比一般人更多。天性聪明心高气傲的母亲一心向往着大学却终因各种原因而与高等学府擦肩而过，工作认真乐于助人的七姑却因工友的推诿和真实的缺位而最终精神分裂……因为社会的有色眼镜早在善良上涂了厚厚的颜色，这样，在王馨笔下呈现出来的女性就常常是掬得满满的同情泪水，字里行间溢出的泪水早将纸页浸得“小说”一般斑斑渍渍了。这是男性视角无法触及到的，只有那些柔软的女性绒毛才能在情感上体验到。

读着王馨的散文，我想起了三毛——能将任何东西都放进散文里的女人。逛超市，进理发店，养花，钓鱼，陪儿子读书，这些看似都不值得一提的事情都进入了她的视野，而且写得一棱一棱很是散文气。因为一束头发的失去而无法成

眠借写文章以聊慰心灵，因为一件衣服和儿子争执却最终不得不信服这个“男子汉”的理性忠告，因为瘦身而不敢吃晚饭却在夜里大肆饕餮三十个馄饨的夜宵。这是真正的女人，我们不会因为她的琐屑而小看了她的肚量，反倒会因为她的更具生活化而扩张成就了她女性的平庸与伟大。也才使我想起一个时髦的词——日常生活审美化，关键在于有心，在于用一副审美的目光审视你眼底的事物。小与大，历来就是辩证的。小事可以放大，大事可以化小，日子就是在那些琐碎的“一地鸡毛”中过去的，一滴水上，太阳的能量是和大海一样按照的。

王馨散文没有脱出她的女性轨迹，但又不同于一般女性的是她的知识支撑。她爱女红，爱的是艺术元素注入的精巧设计与审美成就。她谈服饰，谈的是流行与时髦及人们在这些主流与非主流面前的慌乱与盲从。她谈美容，谈的是外表奢华的虚荣与恬淡心境漂泊的另类。她说女人，说的是从少女的心性孤傲到嬗变为唠叨少妇的必然挺进。她说爱情，说的是少年情怀未被污染的永远收藏在心底一角的温存。知识，是能够区分出一个人层次的最好的尺量标准。要找出她的个性特征，唯有从知识的角度切入，才能触及她的核心。她或许并未察觉，因为她是自觉是知识的武装推拥她去行事去做人去评判每一件生活里的大事小情。当然，她也很自我，但她总能从自我中跳出来，一跳就跳得很远，宕得很开，或人生，或世情，或国家，或世界，或历史，或文化，而引申出很多非自我的东西，这皆得之于她的文化素养。她读纳兰的词很专业，专业得令一些词学家都惊诧。她的读最开始是情感的投入，到后来就成了理性的超然，再以后就成了文化的研究，可她的文章却没有学问家的“掉书袋”的迂腐，而是将理性的知识切换成了情感的文学语言而雅俗共赏地传达给我们。自余秋雨始，文化散文一时火盛，传写古代



学人的文章随处可见，可王馨的散文独出一径。完全以一个投入者的身份去诠释纳兰，出神入化地把一个活生生的词人打开在我们面前。她诠释纳兰是女性化的，虽然诠释对象是一个男性，一个才子，但她的进入却极随意，以情感体验的女性触及，洞悉了一个风流才子的词性内心世界。还有《阅微草堂笔记》，还有科普著作等。她读的书很多，也很杂，是一个真正的自由阅读者。这样的时候，她的性格也就自然地活出来了，她的内在的知识也就必然地被外化为气质呈现在了人们的面前，也就为我们敞亮了另一扇洞见她的窗口。

王馨的叙述有一种地火运行的感觉，看似不急不火，且蕴且缓，但内里奔突着一种火焰，在表面的平静文字中，“事情却发生了变化”。有一种波诡云谲的感觉升腾起来。因为她讲述的那个年代的老故事，不管是上世纪二三十年代的“闹红”还是六七十年代的“文革”，都是无法坐下来平静面对的岁月。说过分一点，这是冷叙述，用一种冷色调的平静去直面血腥的火焰。但冷处的“热”却无法遮蔽：“那些恶毒的声音越来越大，最后像雷声一样轰轰炸响，她觉得自己的脑袋就要爆炸了。就在这时，她听见自己的脑子里‘铮’响了一声，而后所有的声音突然消失了，四周寂静得如同旷野。七姑说，她一下子轻松起来，觉得真好，真幸福。就在那一刻，世上多了一个精神病患者。”这些叙述不惊乍，但很震撼，张力很大，像小说，又是真实的纪实散文。王馨的叙述是平静的，淡定的，不露声色的，正像一个大家闺秀的“格格”——端庄而雅静，因为她不想写成小说也不能写成小说，不想把一些本来已经富于故事的事件推向高潮，不想把一些本来荡气回肠的细节血淋淋地剖切开来。她该止即止当断则断。但制造出来的效果却与她的出发点背道而驰，让读者掏满了同情的泪储满了悔愧的心。她是无意为之的，有意的后果是她至今可能也没有想到的。王馨的写

作正像她的生活和为人一般，率意而为，不刻意追求，不故意策划，一切都是顺其自然，从来都是纯真面对。就像她出生的“清涧”一样纯清，“我小的时候，青青的石板街，清清的石涧水……”王馨就是那石崖上渗露出来的涧水，点点滴滴，自然而然，亘古千年的地气濡养，山川树木的根系滋润，就生成了这些泉水。清纯美冽，甘甜如饴。好在，老天有眼，不亏她的为人不亏她的为文。平平淡淡，就成就了一番功业。为官，干到了正县级，对一个女性来说，这已经很是令人钦羡；为文，出了一本真情充盈的集子，无意而有为也。

我们在进入王馨语言的过程当中，没有十分的陌生感，但我们将单独的句子组合起来逐渐深入时，我们就会发现，这种语言有一种张力，一种柔性的内在张力。她不喜欢用一些时髦的语言粉饰包装，也没有用一些粗粝的刚性语言去专门地制造奇崛。只是和她的女性风格一致的“二月柳丝”、“小桥流水”、“细雨燕飞”，却让我们看到了或感受到了“悬崖坠落的刹那”、“七姑戾暴的背后”……张力是在不知不觉中表现的，张力是在内在与外在的拉锯中自然呈现的。一些句子常让人寻味不已，“我至今常常想起那个下雨的早晨，那个红伞红衫的女孩，轻轻一跳就进了教室。也许那是我一生跳得最远的一次，越过了水洼，越过了门槛，从一个学生一跃而为人师”。由景而至人，由人而及情。一个雨中乡村女教师初为人师的叙述被转换成了雨中的人生跳跃，借景而说人，谈人而融景。一切景语皆情语也，看似轻松，其实是一次心理和人生的嬗变。她自己说，“好的文字，其实是不能说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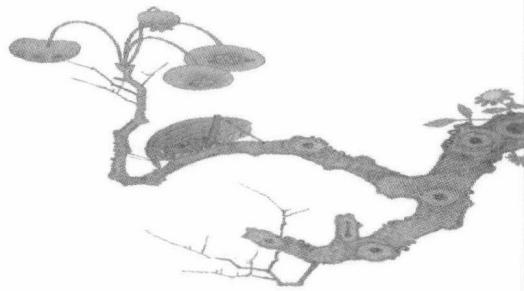
要真正了解一个人是很困难的，在我的印象里，王馨是属于那种生活很顺的人，从她平静淡定的神色和脸上光鲜亮丽的肤色就能判断出岁月没有在她的生命里刻下不幸的



印记。可事实恰恰相反，从小被医生判为不治之症的心脏病——先天性室间隔缺损，到工作后的悬崖命悬——腰椎压缩性骨折。这些都是致命的人生大难，一个几次从死亡边缘上挣扎过来的人，本来应该在王馨的脸上留下“沧桑”记忆的，但没有，一点也没有，而且，很少从她的言谈中留下对生命生命的感慨。这一点真不容易，能如此平静地面对生命灾难的人，还有什么小溪小流不好跨过的呢，我也才又一次深深地理解了王馨，理解了王馨对于生命的彻悟。她将这些写出来，也是很淡定的，只是我们看出了其中的疼痛、反思，以及痛定思痛后的超越。

王馨读了大量的书，书的“武装”也曾使少年的她有过作书的冲动，但成年以后历练了真实生活的她又放弃了单一做作家的理想而只想做一个真实的本色的人，也正是这种平常的心态在她不想为而生活催迫她又不得不为的状态下写出的东西才是更具生活的真东西。王馨写这部集子的功利性是零度的，她只想将储存在记忆里的生活记录下来，像一张老照片一样不时地翻拣出来，让温润的瞬间能重新温润，让不快的镜头能过滤反思。由于有了本色的定位，由于不想把自己界定为作家行列的自我尺量，她的笔下就少了限制，什么意识形态，什么门道框范什么市场效应的，都从她的“主题先行”里早已剔除。她就是记叙，有什么说什么，想说什么，搁置了强加在文学和创作头上一切先前的和后天的条条道道，让生活作了主角，让真实驱使了内心，让本色从后台走到前台。也许，文学的非功利性正是应合了这些本真的功能，而让一些并不想“怎样”的作者而能忤逆初衷一鸣惊人的“怎样”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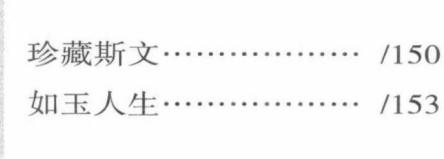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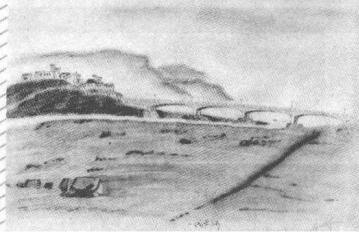
老故事 /001
女儿经 /025
异人杂记 /040
父亲 /049
有子十二岁 /055
我的朋友贺穗子 /059
生命中的不能忘却 /063
陪儿子读书的日子 /086
教书生涯 /093
在缤纷的日子里 /096
下乡记 /099
枣花飘香 /102
永不养狗 /106
大毛 二毛 /110
养花杂记 /113





爱他明月好 ······	/117	
读书笔记摘录（五则） ······	/127	
说狐 ······	/133	
说“物是人非” ······	/137	
流霞 ······	/141	
读书时光 ······	/146	
珍藏斯文 ······	/150	
如玉人生 ······	/153	

五台拈花	/156
大街上的行乞者	/159
理想	/162
感动	/165
清润的水	/169
我的家乡	/174
家	/177
哈拉寨记事	/180
黄甫古镇印象	/183
遥忆红碱淖	/186
海红子	/1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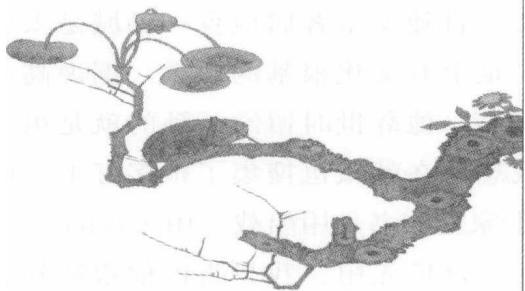


我的葡萄架下的七夕	/192
爱情神话	/195
情书与电话	/198
梦里新娘	/201
独处有益（外三则）	/204
秋思（外三则）	/208



闲话头发	/212
我看时尚	/215
关于钓鱼	/219
唠叨女人	/222
男人不回家	/225
美容厅里的四季	/228
危桥	/231
俗人俗事	/236
恍若一梦回首时	/241
后记	/247





老故事

我从小就喜欢听老人们讲故事。那些过去了的事，和那些故去了的人，在我的脑海里刻下了深深的印记。随着年龄的增长，那些零星的、散落的历史碎片，变得越来越晶莹，越来越明亮，像星星一样，闪闪烁烁地镶嵌在记忆的天空，陪伴着我，照耀着我。如同祖母的眼睛，在天上，仍然注视着我。

【之 一】

曾祖父名经略，五十年代去世，我没有见过他。不过，我保存着他的一张照片：高高的毛皮帽子，大襟的皮袍子，留着长须，拄着手杖，一个鼻梁很高、眼睛很大、表情很严肃的老人。

我想曾祖父本人应该从没有看清过这张照片，他高度近视。关于他近视的趣话曾在小城里流传多年。说是 he 戴了厚厚的镜片抽烟，因为烟杆太长，看不清烟锅，常常会撮了烟丝撒在地上。还说 he 到小城最繁华的街口看张贴的报纸，围着看报的人看见四老爷来了，马上会让开，转而围着我的曾祖父，而曾祖父则当仁不让地过去，把脸贴在墙上细细看来。

他排行老四，称他老爷是因为他的父亲也就是我的高祖

父在晚清有过功名、做过官。

高祖父先后在几个地方任职，最后到了韩城县做知县，曾祖父一直随父亲客居他乡。韩城是太史公的故乡，还出过状元，是个有文化根基的地方。据说高祖父为官清廉，一生只好藏书，他辞世时留给子孙的就是祖宅楼上满满三间房的书。我想他在韩城也搜集了很多好书，以至于当时传说知县离任时，家里的书是用船载、用车拉的。

对于这位先祖，我只听说他很随和，时常在衙门外设棋局找对手下棋，有很多棋友。他很开明，他的子孙辈里的女孩子都没有裹脚，都能读书识字，有的还是小城最早接受新教育、从事社会工作的女性，这在十九世纪末应该是一件了不起的事。正因为如此，五岁就与祖父定亲的祖母也有幸成为“天足”。

曾祖父就成长在这样的环境里。他是个绝顶聪明的人，有超常的记忆力，父亲好藏书，他好读书，而且是什么书都读。多年随父宦游、见识颇多又兴趣广泛的曾祖父，甚至还钻研南北菜谱，常请教于厨师，并亲自下厨烹调。直到晚年他还亲手酿酒、制松花蛋，指导晚辈做菜，是一个爱吃、会吃、讲究吃的人。

但曾祖父最大的收获并不在于烹调。他读了大量医书，熟记古今名方。古人说：盛世为臣，乱世行医；不为良臣，便为良医。读书人仕途不顺转而行医是非常普遍的。在军阀混战的年代里，我的曾祖父也不得不放弃了出仕梦。他在外地置办了药材，而后回到家乡开门坐诊，从此终生行医。1947年，边区政府在家乡开办医训班，为当地培养专业人才，我的曾祖父与当时的名医敬堂、凤桐三人被聘为讲师，这是当地首次开办专门学堂，曾祖父主讲药学和妇科学。

他的医术很好，但生性耿介，直言不讳，收费较同行要高，有人说他“心重”。我想那是因为他自视甚高，不愿跌



了老爷的身价，倒不是重银钱的缘故。

不过他居家过日子确是相当节俭。曾经有一个笑话，说有一天下着毛毛细雨，四老爷外出办事，穿了一双簇新的雨靴（在当时当地，雨靴还是一件奢侈品吧），回来的时候，雨突然下大了，石板街面顿时像小河床一样，水哗哗地流淌，四老爷立马脱下雨靴，紧紧夹在腋下，赤着脚从雨水 中趟了回来。这件事至今被老人们津津乐道，家里人也不忌讳。我在听说这件事情后，却突然觉得和这位无缘相见的祖先血脉相通，十分亲近。

他娶了邻县一位举人老爷的女儿，这个小巧俏丽、过目不忘、还装了一肚子“古经”的女人，后来成了两个儿媳的老师，她所理解的《烈女传》，通过祖母的传播，给童年的我很深的影响。她重义轻财，十分慷慨，常常瞒着曾祖父接济穷人。我刚懂事时就从祖母口中熟知了她的很多义举，她曾数次搭救陌生人活命。每当家中有难而终于化解，我的祖母就会说，这是你曾祖母积的德。直到我那年腰椎骨折差点瘫痪，祖母也坚信我会好起来，只因为我是曾祖母的重孙。

曾祖父一生最不得意是两个儿子。我的叔祖父心灵手巧，字好文章也好，精于绘画和手工制作，曾在国民政府任职，但却嗜好鸦片，偷着典当变卖家中值钱的东西，最后变成了废人。我的祖父排行第三，幼时聪慧过人，七八岁时，才读了一年私塾的祖父，在上学的路上被赌场的人诱去赌博，一次上瘾，且终生好赌。七十年代，赌博尚未死灰复燃，赌具也很难找到的时候，他用一副自制的纸片麻将牌，兴致勃勃地教导几个十来岁的孙辈玩。他曾感慨不已地回忆第一次赌博的情形：只一会儿，就赢了那么多钱，用袍子都兜不住，赚钱真是太容易了！

曾祖父想必也使尽了办法，但两个儿子屡教不改，眼看着祖宗的家业要败在自己手里，只得狠心把他们赶出去分家